

债券简称：20 高速 01
债券简称：21 赣交 Y2
债券简称：23 赣交 K1
债券简称：23 赣交 K2
债券简称：23 赣交 K5

债券代码：175211.SH
债券代码：188470.SH
债券代码：115114.SH
债券代码：115559.SH
债券代码：240117.SH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年度)

发行人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Jiangxi Provincial 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朝阳洲中路 367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2024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交投”、“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中的“报告期”是指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7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9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4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9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1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22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3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5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6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7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8
第十四节 可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	30
第十五节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31
第十六节 可持续挂钩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32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发行人名称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894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0亿元的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408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0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存续且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前尚未兑付摘牌的由中信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一）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0高速01
债券代码	175211.SH
起息日	2020年9月25日
到期日	2025年9月25日
债券余额	20.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8
债项评级	AAA
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不适用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权日	不适用

(二)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1 赣交 Y2
债券代码	188470.SH
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27 日
到期日（如不行使续期选择权）	2026 年 7 月 27 日
债券余额	20.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债项评级	AAA
是否计入权益	是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报告期内行权日	不适用

(三)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3 年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3 赣交 K1
债券代码	115114.SH
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23 日
债券余额	15.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7
债项评级	AAA
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不适用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权日	不适用

(四)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3 年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3 赣交 K2
债券代码	115559.SH
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21 日
到期日	2028 年 6 月 21 日
债券余额	20.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9
债项评级	-
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不适用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权日	不适用

(五)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3 年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
债券简称	23 赣交 K5
债券代码	240117.SH
起息日	2023 年 10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6 年 10 月 23 日
债券余额	7.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5
债项评级	-
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不适用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权日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合称《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公开披露各项信息。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发生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二、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增信措施、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或者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三、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0 高速 01、21 赣交 Y2、23 赣交 K1、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均无增信措施。

四、监督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按照监管要求和

协议约定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五、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就发行人总经理发生变更事项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临时报告》；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就发行人新增外部董事事项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临时报告》；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就审计机构变动事项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督促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 20 高速 01、21 赣交 Y2、23 赣交 K1、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0 高速 01、21 赣交 Y2、23 赣交 K1、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七、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 20 高速 01 和 21 赣交 Y2 按期足额付息，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报告期内，23 赣交 K1、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受托管理人将持续跟进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注册名称：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兼法

注册资本：人民币 9,505,051,205.98 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 9,505,051,205.98 元

成立日期：1997 年 10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7055116528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朝阳洲中路 367 号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九龙湖风顺东街 666 号

邮政编码：330025

联系电话：0791- 86243076

传真：0791-86243172

公司网页：www.jxgsgl.com

所属行业（证监会行业分类）：道路运输业

经营范围：高速公路及其他重大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服务、经营，服务区经营以及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建设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批发、代购、现代物流、广告、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清障、车辆救援与抢修、停车、货物装运与仓储服务业务（危化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持有发行人 90%的股权，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二、发行人经营情况

（一）总体经营情况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范围是高速公路及其他重大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服务、经营，服务区经营以及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建设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批发、代购、现代物流、广告、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清障、车辆救援与抢修、停车、货物装运与仓储服务业务（危化品除外）。

发行人主业清晰，建设项目主要是江西省经营性高速公路。尽管高速公路产业投资大、建设周期长，但营运期盈利来源清晰，并且通行费收入以现金收入为主，很少产生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的情况。发行人主营项目的建成为国家实施中部崛起发展战略，完善国家高速公路主骨架，改善江西省交通运输条件以及投资环境、改善人民生活质量等做出了巨大贡献。发行人主营业务在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的同时，也体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发行人所在行业及竞争优势

（1）公路行业发展状况

公路作为我国交通基础设施重要的组成部分，在满足物资和旅客的中短途运输需求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虽然高铁的大量投运对公路客运带来一定冲击，但就客货运量来看，公路仍然在中国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占据主导地位。

“十四五”期间，随着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向好发展，全国车流量增长明显，同时现代物流快递行业迅猛发展推动公路货运量连年上涨，我国公路行业下游需求不断扩张，高速公路行业呈现出稳步发展的态势。根据国家交通运输部统计数据显示，2023年全国高速公路里程达到18.4万公里，相较2010年全国高速公路里程增长11.59万公里。

随着我国公路路网的不断完善，我国公路客货运的平均运输距离在不断延伸，其中，高速公路的快速运输与相应的铁路运输相比，在综合成本方面具备了一定竞争优势。此外，公路路网的不断完善将增强彼此间的协同效应，产生路网效应，提高道路使用率，增加整体车流量，有助于增加对公路运输的需求。我国高速公路业正处在产业的扩张期，国家政策的扶持是高速公路发展的首要因素，稳定的行业背景也为高速公路投资提供了稳定的投资回报。

（2）发行人竞争优势

目前，江西省物资周转需求依然强劲，高速公路行业处于快速成长阶段，每年均有若干条新建和改建高速公路开工。发行人定位于江西省高速公路建设和经营的主体，未来在江西省高速公路行业中的主导地位将进一步加强和巩固，具有良好的成长空间。发行人是江西公路行业的龙头企业，其依靠江西省区域优势以及自身所具备的行业垄断性、高速公路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公路工程施工方面的优势和配套产业链的经营开发能力，具备很强的市场竞争力。

（三）发行人近两年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车辆通行费	187.07	76.14	59.30	40.15	171.46	76.78	55.22	37.91
工程收入	87.97	74.12	15.75	18.88	113.90	97.91	14.04	25.19
成品油销售收入	74.61	63.86	14.42	16.02	61.35	52.38	14.63	13.57
房地产销售	10.49	8.37	20.23	2.25	30.13	27.06	10.17	6.66
高速服务区	4.88	4.38	10.14	1.06	6.12	5.72	6.63	1.35
材料销售收入	57.14	49.58	13.22	12.26	54.51	52.28	4.09	12.05
其他业务收入	23.77	19.32	18.70	5.10	7.96	7.71	3.09	1.76
利息收入	7.66	2.15	71.97	1.64	3.49	0.70	80.03	0.7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29	2.26	81.60	2.64	3.34	0.65	80.45	0.74
合计	465.88	300.18	35.57	100.00	452.26	321.19	28.98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较大变动的业务板块及变动原因如下：

1、房地产销售：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降低 65.18%，营业成本较上年降低 69.07%，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98.92%，主要系子公司合并范围调整所致。

2、服务区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52.94%，主要系本年成本管控加强所致。

3、材料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223.23%，主要系材料销售板块业务拓展，营业收入及毛利增加所致。

4、其他收入：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198.6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上升 150.58%，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505.18%，主要智慧交通业务及新能源业务增长所致。

5、利息收入：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119.48%，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上升 207.14%，主要系 2022 年 9 月收购国盛金控，按照会计准则合并相应期间收益所致。

6、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267.96%，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上升 247.69%，主要系 2022 年 9 月收购国盛金控，按照会计准则合并相应期间收益所致。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情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变动比例
资产总额	4,418.47	4,012.85	10.11
负债总额	2,861.58	2,527.22	13.23
净资产	1,556.89	1,485.63	4.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9.31	1,299.99	5.33

（注：2022 年数据为 2023 年审计报告期初数）

2023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4,418.47 亿元，较年初增加 10.11%；负债总额为 2,861.58 亿元，较年初增加 13.2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9.31 亿元，较年初增加 5.33%；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6.89 亿元，较年初增加 4.80%。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率
营业总收入	465.88	452.26	3.01
营业利润	52.20	41.21	26.67
利润总额	44.38	39.33	12.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42	24.33	-3.74

（注：2022 年数据为 2023 年审计报告上期数）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 465.88 亿元，较上年增加 3.01%；实现营业利润 52.20 亿元，较上年增加 26.67%；利润总额 44.38 亿元，较上年增加 12.84%，与营业利润变动幅度基本一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42 亿元，较上年减少 3.74%。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7	47.22	36.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7	-25.14	-349.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3	-10.45	770.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9	12.06	79.02

（注：2022 年数据为 2023 年审计报告上期数）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7 亿元，较上年增长 36.74%，主要系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及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增幅较大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2.97 亿元，较上年减少 349.36%，主要系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3 亿元，较上年增长 770.14%，主要系当期取得借款及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大幅增长所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21.59 亿元，较上年增加 79.02%，主要系筹资活动净流入增长。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20 高速 01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894 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0 亿元（包括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0 年 9 月 25 日，发行人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发行规模 20 亿元，期限为 5 年，发行利率为 4.08%。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发行人将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20 高速 01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前期已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运行情况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二、21 赣交 Y2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894 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0 亿元（包括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21 年 7 月 27 日，发行人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 20 亿元，期限为 5+N 年，发行利率为 3.65%。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发行人将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21 赣交 Y2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前期已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运行情况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三、23 赣交 K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3 赣交 K1
债券代码	115114.SH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p>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15 亿元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具体偿还债务明细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亿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借款人</th> <th>债券简称</th> <th>起息日</th> <th>到期日</th> <th>债券余额</th> <th>拟偿还金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发行人</td> <td>22 江西交投 SCP013</td> <td>2022-10-25</td> <td>2023-04-23</td> <td>20.00</td> <td>5.00</td> </tr> <tr> <td>2</td> <td>发行人</td> <td>22 江西交投 SCP014</td> <td>2022-10-27</td> <td>2023-04-25</td> <td>20.00</td> <td>10.00</td> </tr> <tr> <td></td> <td>合计</td> <td></td> <td></td> <td></td> <td>40.00</td> <td>15.00</td> </tr> </tbody> </table> <p>因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p> <p>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发行人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p>	序号	借款人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拟偿还金额	1	发行人	22 江西交投 SCP013	2022-10-25	2023-04-23	20.00	5.00	2	发行人	22 江西交投 SCP014	2022-10-27	2023-04-25	20.00	10.00		合计				40.00	15.00
序号	借款人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拟偿还金额																							
1	发行人	22 江西交投 SCP013	2022-10-25	2023-04-23	20.00	5.00																							
2	发行人	22 江西交投 SCP014	2022-10-27	2023-04-25	20.00	10.00																							
	合计				40.00	15.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5.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5 亿元用于偿还 22 江西交投 SCP013； 10 亿元用于偿还 22 江西交投 SCP014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专项账户运作良好																												

四、23 赣交 K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3 赣交 K2																														
债券代码	115559.SH																														
募集资金总额	2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p>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20 亿元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具体偿还债务明细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亿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借款人</th> <th>债券简称/借款行</th> <th>起息日</th> <th>到期日</th> <th>拟使用金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发行人</td> <td>22 江西交投 SCP016</td> <td>2022-11-30</td> <td>2023-06-28</td> <td>5.00</td> </tr> <tr> <td>发行人</td> <td>23 江西交投 SCP001</td> <td>2023-01-10</td> <td>2023-07-07</td> <td>10.00</td> </tr> <tr> <td>发行人</td> <td>平安银行</td> <td>2022-08-01</td> <td>2023-07-31</td> <td>3.00</td> </tr> <tr> <td>发行人</td> <td>兴业银行</td> <td>2022-08-01</td> <td>2023-07-31</td> <td>2.00</td> </tr> <tr> <td>合计</td> <td>-</td> <td>-</td> <td>-</td> <td>20.00</td> </tr> </tbody> </table> <p>因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发行人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发行人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p> <p>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发行人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p>	借款人	债券简称/借款行	起息日	到期日	拟使用金额	发行人	22 江西交投 SCP016	2022-11-30	2023-06-28	5.00	发行人	23 江西交投 SCP001	2023-01-10	2023-07-07	10.00	发行人	平安银行	2022-08-01	2023-07-31	3.00	发行人	兴业银行	2022-08-01	2023-07-31	2.00	合计	-	-	-	20.00
借款人	债券简称/借款行	起息日	到期日	拟使用金额																											
发行人	22 江西交投 SCP016	2022-11-30	2023-06-28	5.00																											
发行人	23 江西交投 SCP001	2023-01-10	2023-07-07	10.00																											
发行人	平安银行	2022-08-01	2023-07-31	3.00																											
发行人	兴业银行	2022-08-01	2023-07-31	2.00																											
合计	-	-	-	2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5 亿元用于偿还 22 江西交投 SCP016； 10 亿元用于偿还 23 江西交投 SCP001； 3 亿元用于偿还平安银行借款； 2 亿元用于偿还兴业银行借款。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专项账户运作良好

五、23 赣交 K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3 赣交 K5																																																						
债券代码	240117.SH																																																						
募集资金总额	7.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p>募集资金 15 亿元（实际发行规模 7 亿元）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具体偿还债务明细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亿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借款人</th> <th>债券简称/借款行</th> <th>起息日</th> <th>到期日</th> <th>拟偿还本金</th> <th>拟偿还利息</th> <th>使用募集资金金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江西交投</td> <td>23 江西交投 SCP002</td> <td>2023/2/13</td> <td>2023/1/10</td> <td>7.00</td> <td>0.37</td> <td>7.37</td> </tr> <tr> <td>江西交投</td> <td>21 赣交 Y4</td> <td>2021/1/11</td> <td>2024/1/11</td> <td>-</td> <td>0.19</td> <td>0.19</td> </tr> <tr> <td>江西交投</td> <td>21 赣交 Y5</td> <td>2021/1/11</td> <td>2026/1/11</td> <td>-</td> <td>0.44</td> <td>0.44</td> </tr> <tr> <td>江西交投</td> <td>民生银行</td> <td>2022/1/29</td> <td>2023/1/29</td> <td>2.00</td> <td>-</td> <td>2.00</td> </tr> <tr> <td>江西交投</td> <td>中国银行</td> <td>2022/1/30</td> <td>2023/1/30</td> <td>5.00</td> <td>-</td> <td>5.00</td> </tr> <tr> <td>合计</td> <td>-</td> <td>-</td> <td>-</td> <td>14.00</td> <td>1.00</td> <td>15.00</td> </tr> </tbody> </table> <p>注：募集资金拟 140,000.00 万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本金，10,000.00 万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利息，上述利息及本金均于 2023 年到期。</p> <p>因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发行人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发行人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p> <p>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发行人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p>						借款人	债券简称/借款行	起息日	到期日	拟偿还本金	拟偿还利息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江西交投	23 江西交投 SCP002	2023/2/13	2023/1/10	7.00	0.37	7.37	江西交投	21 赣交 Y4	2021/1/11	2024/1/11	-	0.19	0.19	江西交投	21 赣交 Y5	2021/1/11	2026/1/11	-	0.44	0.44	江西交投	民生银行	2022/1/29	2023/1/29	2.00	-	2.00	江西交投	中国银行	2022/1/30	2023/1/30	5.00	-	5.00	合计	-	-	-	14.00	1.00	15.00
借款人	债券简称/借款行	起息日	到期日	拟偿还本金	拟偿还利息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江西交投	23 江西交投 SCP002	2023/2/13	2023/1/10	7.00	0.37	7.37																																																	
江西交投	21 赣交 Y4	2021/1/11	2024/1/11	-	0.19	0.19																																																	
江西交投	21 赣交 Y5	2021/1/11	2026/1/11	-	0.44	0.44																																																	
江西交投	民生银行	2022/1/29	2023/1/29	2.00	-	2.00																																																	
江西交投	中国银行	2022/1/30	2023/1/30	5.00	-	5.00																																																	
合计	-	-	-	14.00	1.00	15.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7.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7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 23 江西交投 SCP002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专项账户运作良好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受托管理人通过核查发行人每月重大事项排查反馈情况、舆情监测、发现触发重大事项及时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及核查发行人定期报告等方法核查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重大事项情况如下：

1、发行人总经理发生变更

2023年8月23日，发行人发布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肖铁军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赣府字〔2023〕47号），经江西省人民政府研究决定，丁光明任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2、发行人董事发生变动

2023年9月19日，发行人发布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关于聘任韩洪灵等同志为外部董事的通知》（赣国资产字〔2023〕字5号），经研究决定，韩洪灵、应文池担任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3、发行人审计机构发生变动

2023年11月9日，发行人发布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关于印发通知》（财会〔2023〕4号）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发行人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2023年度年报审计服务。原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发行人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2023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后停止履行职责。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情况如下：

1、2023年4月27日，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告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年度报告》。

2、2023年8月29日，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告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披露信息不及时或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20 高速 01 和 21 赣交 Y2 不涉及兑付。2023 年 7 月 18 日，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付息公告》，发行人已按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划付了“21 赣交 Y2”当期利息款项。2023 年 9 月 13 日，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付息公告》，发行人已按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划付了“20 高速 01”当期利息款项。

报告期内，23 赣交 K1、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不涉及兑付、兑息。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0 高速 01 和 21 赣交 Y2 不涉及兑付。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支付了 21 赣交 Y2 自 2022 年 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期间的利息，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支付了 20 高速 01 自 2022 年 9 月 25 日至 2023 年 9 月 24 日期间的利息。报告期内，23 赣交 K1、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不涉及兑付、兑息。上述债券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3年末/度	2022年末/度
流动比率（倍）	0.65	0.71
速动比率（倍）	0.60	0.64
资产负债率（%）	64.76	62.98
EBITDA利息倍数	2.20	2.15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22-202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71 和 0.65，速动比率分别为 0.64 和 0.60，有所下降。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22-2023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2.98%和 64.76%，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

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2022-2023 年度，发行人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2.15 和 2.20，略有上升。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0 高速 01、21 赣交 Y2、23 赣交 K1、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均无增信措施。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此外，20 高速 01、21 赣交 Y2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设立专项偿债账户。报告期内，未发现 20 高速 01、21 赣交 Y2、23 赣交 K1、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 20 高速 01、21 赣交 Y2、23 赣交 K1、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0 高速 01、21 赣交 Y2、23 赣交 K1、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出具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23 赣交 K1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20 高速 01、21 赣交 Y2、23 赣交 K1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无债项评级。

作为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 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履行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执行情况

发行人在《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承诺：“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另外，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募集资金用途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用于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发行人拟变更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经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

发行人在《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募集说明书》中承诺：“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另外，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募集资金用途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用于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直接或间接用于购置土地，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上述承诺执行情况存在异常。

二、投资者保护条款承诺执行情况

20 高速 01 和 21 赣交 Y2 未设置投资者包含条款。

发行人对 23 赣交 K1、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设置了投资者保护机制，具体如下：

“一、资信维持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 1 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一、资信维持承诺”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一、资信维持承诺”第 2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触发上述投资者保护条款。

第十四节 永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对永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事项的持续关注义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尚未行使 21 赣交 Y2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等权利。

报告期内，21 赣交 Y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4]23 号）和《关于印发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4]13 号）会计处理上分类为权益工具。

第十五节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对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的持续关注义务。

23 赣交 K1、23 赣交 K2 和 23 赣交 K5 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发行人为科创主体，该期债券募集资金约定用于偿还到期债务，不涉及科创项目。

第十六节 可持续挂钩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对可持续挂钩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的持续关注义务。23 赣交 K5 为可持续挂钩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偿还有息负债，不涉及项目建设。该期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240117.SH
债券简称	23 赣交 K5
可持续发展关键绩效指标（KPI）	累计新增 ETC 专用车道数量
可持续发展目标（SPT）	江西交投在 2021~2022 年累计新增 ETC 专用车道数量为 61 条的基础上，2023~2024 年累计新增 ETC 专用车道数量不少于 45 条。
可持续发展目标达成情况	经中诚信绿金出具的验证报告验证，23 赣交 K5 在 2023 年度的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的绩效结果为：2023 年，江西交投累计新增 ETC 专用车道数量为 45 条，已提前满足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要求。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出具情况及主要评估或认证内容	根据《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验证评估报告（2023 年度）》，经中诚信可持续发展评估委员会审定，中诚信认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在 2023 年度的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实现的绩效结果已提前满足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要求，且达成的可持续发展效益显著。因此，未来无需对其财务特征进行调整。
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 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年度)》之盖章页)

